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承辦人：陳彥蓉
電話：04-37061537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1261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、附件一、附件二 (A09030000E_1130126123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126123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0126123_send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工程機關(單位)人員待遇規範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0月21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30107468號書函
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0月18日總處給字第
1134002079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1
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113/10/25



1130008636